

#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长交办函〔2022〕121号

##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第242号提案的 答复

尊敬的民建长治市委：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网约车规范化发展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针对您提出的“不合规网约车违规运营，损害合法经营者权益，以及部分平台低价倾销，恶意竞争、大数据杀熟等违规行为，严重扰乱我市出租汽车市场秩序，影响阻碍行业健康发展，给市民和乘客的安全出行带来了隐患”的问题。我局高度重视，始终将严厉打击和查处非法网约车作为重点工作内容，通过开展清理、约谈不合规网约车平台、规范网约车驾驶员管理等一系列举措，重拳出击，促进网约车企业规范性运营，进一步规范我市网约车市场秩序。近年来整治情况如下：

1. 2019年，公开约谈网约车平台公司2次、查扣非法网约车16辆、下发《长治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告诫书》16份。

2. 2020年，组织对滴滴出行、万顺叫车、花小猪等网约车平台进行了3次公开约谈，下达责令整改3份，共查扣非

法网约车 52 辆，处罚 52 万元。

3. 2021 年，对滴滴出行等平台进行了约谈，责成平台对不合规车辆和驾驶员进行清退，确保年底前网约车合规率达到 38%；与交警部门联合发文开展打击非法从事出租汽车经营行为专项治理，出动执法车辆 2298 台次、出动执法人员 5529 人次、查处非法网约车 62 起，处罚 62 万；处罚网约车平台 1 起，处罚 3 万。

4. 2022 年，为持续加大对网约车的规范整治，一是开展打击非法营运行为专项行动。按照打击非法营运专项行动要求，在市辖区范围内开展为期三个月的打击非法营运行为专项行动，对擅自从事网络预约出租车经营行为进行打击和查处。专项行动累计查处非法网约车 14 起，罚款 14 万元；同时对滴滴平台违规派单给予 3 万元处罚。二是规范网约车平台管理。针对网约车平台违规派单及其他违规行为，约谈了 2 次，要求平台加快清退不合规车辆和驾驶员，加快督促平台合规化进程。三是下达责成整改通知。针对滴滴平台违反我市疫情防控规定，违规在高铁站派单的情况，对其下达了整改通知，要求其立即整改。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做好出租车行业管理。一是加强网约车联合监管。积极落实交通部等部委《关于加强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行业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联合监管有关工作的通知》和省交通厅要求，与相关部门协调沟通，及出台制定我市《网络预约出租车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联合监管机制》，切实规范我市网约车市场秩序。

二是加快网约车证件办理。我市行政审批改革后，出租汽车行业相关许可项目已经移交市行政审批局，我局将积极配合行政审批局，做好许可网约车事项的事前监督，推进网约车证件办理进程。

三是规范网约车平台的经营行为。制定我市网约车合规化工作方案和任务目标，要求各网约车平台企业加快清退不合规车辆和驾驶员，并制定合规化推进计划，确保我市的网约车合规率达到我省前列。

四是严厉打击非法网约车。开展打击非法网约车专项行动，与公安部门联合执法，通过大数据掌握非法运营车辆的运行轨迹，进行车辆的精准打击和查处，形成打击非法运营的高压态势。

五是加强对网约车信息监管。积极安装使用我市城市客运监管平台，改造升级平台的设备，利用监管信息手段实现对网约车平台的精准、全程监管。

最后，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负责人：王克  
承办人：王平  
联系电话：0355-2026311



(此件公开发布)

